

证券代码：002436

证券简称：兴森科技

公告编号：2024-05-041

债券代码：128122

债券简称：兴森转债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兴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债券代码：128122 债券简称：兴森转债

调整前转股价格：人民币 13.43 元/股

调整后转股价格：人民币 13.38 元/股

转股价格调整生效日期：2024 年 5 月 31 日

一、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规定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23 日公开发行了总额为 268,900,000.00 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 100 元人民币，共 2,689,000 张，期限为 5 年，并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为“兴森转债”，债券代码为“128122”。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及《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条款的规定，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之后，当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使公司股份发生变化时，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times 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times 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times k)/(1+n+k)$

其中：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二、历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兴森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14.18 元/股。

2021 年 6 月 1 日，公司完成了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事项，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80 元（含税）。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兴森转债”的转股价格进行了相应调整，调整后“兴森转债”转股价格为 14.10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1 年 6 月 1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5 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50）。

2022 年 6 月 16 日，公司完成了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事项，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00 元（含税）。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兴森转债”的转股价格进行了相应调整，调整后“兴森转债”转股价格为 14.00 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6 月 16 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25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兴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公告编号：2022-06-060)。

2022年9月6日，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兴森转债”转股价格由14.00元/股调整为13.51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2年9月6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2年9月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兴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080)。

2023年6月16日，公司完成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事项，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80元(含税)。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兴森转债”的转股价格进行了相应调整，调整后“兴森转债”转股价格为13.43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3年6月16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兴森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43)。

三、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16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以利润分配方案未来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的相关条款，“兴森转债”的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前“兴森转债”转股价格为13.43元/股，调整后“兴森转债”转股价格为13.38元/股。调整后的转股价格自2024年5月31日(除权除息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